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9.6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9.64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67 万元，增长 1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5.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12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2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4.52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4.52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增加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5.12 万元，占 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4.52 万元，占 91.4%；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1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5 个、累计 1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赴港参加居港乡亲联谊活动支出 2.56 万元；（2）赴港参加坪山同乡会理事会会议支出 0.54 万元；（3）赴港参加开展考察交流工作支出 0.54 万元；（4）赴港参加坪山同乡会周年大会暨第二届理事会就职典礼支出 1.48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4.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4.5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等。保有量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不一致，主要原因：部分历史遗留车辆未纳入预算。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市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

和相关单位的各种调研、交流和学习、参观等接待工作。我部门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0 月 18 日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64	5.12	54.52	0.00	54.52	0.00	59.64	5.12	54.52	0.00	54.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